桃江县移民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基本情况**

桃江县移民开发管理局是直属于桃江县县人民政府的正科级事业单位，核定人员编制29人，领导职数3人，内设办公室、工程建设股、生产开发股、后期扶持股、计划财务股、稳定安置股等六个职能股室。目前在职在编人员27人（其中参公编制21人，后勤编制6人），退休干职工13人。

桃江县境内共有各类水库213座，其中纳入国家后期扶持的有桃花江、克上冲、碧螺、马迹塘、修山、白竹洲等6座中型水库（电站），小一型水库30座，小二型水库177座。桃江县已登记核定的大中型水库移民6974户，19791人，占全县总人口的2.23%，分布于全县15个乡镇，253个行政村，其中三峡移民为96户，459人，主要集中在桃花江、浮邱山、石牛江和灰山港等4个乡镇。小型水库移民31693人，占总人口的3.57%，分布于全县15个乡镇，261个行政村（社区）。

**二、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移民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定全县移民工作管理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探索开发性移民的新机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抓好开发性移民工作。

（三）协助编制新建大中型水库、大中型水电工程移民安置规划并参与初审，组织制订移民生产开发、基础设施建设的长、中、短期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四）负责协调处理三峡库区迁入我县移民的有关工作，指导其生活安置、生产和开发工作。

（五）负责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后期扶持政策落实工作，加强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增加移民收入。

（六）负责移民资金的使用，管理、监督和移民口粮补贴的发放与管理工作。

（七）负责移民科技培训，实施科教兴库战略，培训科技致富带头人。

（八）负责移民信访接待工作，协调、指导乡镇做好库区、移民安置区的社会稳定工作，协助做好库区的防汛救灾工作。

（九）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19年度，纳入本部门预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1个。2019年度，本部门预算汇编户数共1个。

**四、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包括本部门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情况

2019年收入预算343.38万元；支出预算343.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0.15万元（工资福利支出231.4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22万元，机关运行经费36.48万元），项目支出73.23万元。

2、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9年收入支出预算数为343.38万元，本年较上年收支预算增加了49.86万元，增幅16.99%。主要由于追加了2016年度移民口粮补贴预算和人员工资上调。

3、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基本支出共计36.4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6.75万元，公务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公务交通补贴17.98万元，工会经费1.3万元。

4、“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9.7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6.7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与2018年持平。

5、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4.82万元，其中办公设备1.4万元，办公家具1.2万元，其他用品2.22万元。

6、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年末固定资产502.07万元，其中房屋441.43万元，车辆18.18万元，其他固定资产42.46万元。

7、名词解释

①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②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③“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